

19+1

INJURY OF TIME

时光之伤

主编:
绘制:

墨雪

MoXue works

迷你白粥

苏和暖

七殿下

蓝紫

沐子苏

水木冰冰

唐朝

苏慕烟

季恩然

盛小也

闪亮晶

爱四

梵音

星泽汐

木头乐乐

浅仓夏

珠海出版社

19+1

INJURY
OF
TIME

* 时光之伤 *

我触碰过的幸福，
和时光一起，
悄无声息地从指尖滑过。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时光之伤 / 墨雪主编. —珠海出版社, 2008. 3
ISBN 978-7-80689-925-0

I. 时… II. 墨… III. 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 247. 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 I P 数据核子 (2008) 第025835号

时光之伤

主 编: 墨雪
责任编辑: 王薇

出版发行: 珠海出版社
地 址: 珠海市香洲银桦路566号报业大厦3楼
电 话: 2639346 2639350 邮政编码: 519000
网 址: www.zhcbs.net
E-mail: zhcbs@zhcbs.net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湖南竭诚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50×1158 1/16
印 张: 16 字数: 180千字
版 次: 2008年3月第1版
2008年3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1~20000
书 号: ISBN 978-7-80689-925-0
定 价: 22.5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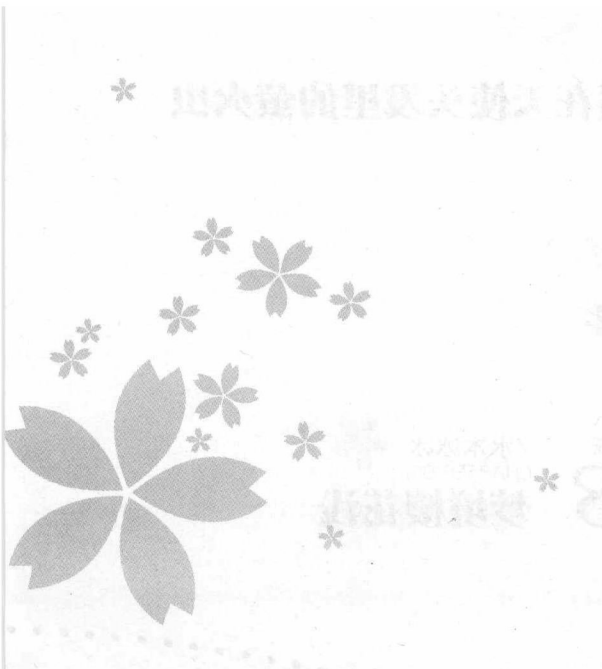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本书如果有印装质量问题, 由承印厂负责调换



十
九
个
位
子
等
待
你
的
加
入
……

19+1 INJURY OF TIME 时光之伤



PAGE
006

/墨雪
CHAPTER 01
时光之伤

PAGE
030

/爱四
CHAPTER 02
如果·爱

PAGE
048

/苏慕烟
CHAPTER 04
花开荼靡

PAGE
042

/蓝紫
CHAPTER 03
高三纪事

PAGE
065

/迷你白粥
CHAPTER 06
想说椰子喜欢你

PAGE
057

/梵音
CHAPTER 05
谎言

PAGE
073

/七殿下
CHAPTER 07
冬天藏在天使头发里的萤火虫

PAGE
089

/沐子苏
CHAPTER 08
寂寞光年

PAGE
098

/水木冰冰
CHAPTER 09
梦境樱花浅



INJURY
OF
TIME

INJURY
OF
TIME

目录

CONTENTS

PAGE
114 /蓝若余
CHAPTER 10
花海复苏

PAGE
123 /季恩然
CHAPTER 11
你安葬在我的右边

PAGE
135 /盛小也
CHAPTER 12
如果亲吻无名指

PAGE
153 /星泽汐
CHAPTER 13
记忆中的时光

PAGE
169 /木头乐乐
CHAPTER 14
如果夏紫臣喜欢伊芙朵

PAGE
178 /闪亮晶
CHAPTER 15
逃亡

PAGE
189 /苏和暖
CHAPTER 16
禁忌游戏

PAGE
199 /唐朝
CHAPTER 17
隔壁班的那位传说

19+1

INJURY
OF
TIME

CHAPTER 01

时光之伤

墨 卿 / WORKS

PAGE

006





等待，是一生最初的苍老。

一、2005年夏天，车站喧嚣的出站口，他走过来叫她的名字安寻。一个等了他整整十年的女人。

ZSIDE

“安寻，我来了。”

辰站在那里，摸着我的头发对我笑。有一瞬间我以为自己只是待在十年前的那场梦里没有醒。

二、1995年夏天。他答应带她去看海。他拿着那株血红的金线花，蹲在墙角傻傻地笑。

MSIDE

滚。都给我滚。

父亲在母亲连续第六个没有回来的夜晚，用血红的眼睛看着我，摔碎了第七个啤酒瓶。

十一岁那年夏天，我只是个脾气倔强的孩子。安静地吃完面前的半碗担担面，我最后看了一眼那个趴在一桌狼籍边呼呼大睡的男人。然后从柜子里偷出家里的最后五百块，背着那只破烂的蓝色书包，开始了人生中第一次离家出走。

车站很拥挤，我握着残破的钱币不知道该去哪里。直到被推到售票口的一刹那，我看到售票员身上那件复古的黑绸褂子，上面绣着一朵血红的金线花。我突然想到了我的奶奶，那个全家北迁时怎么也不肯离开家乡的守旧女人。那是她最爱的花。

报出那个偏僻的南方小镇的名字，我爬上一辆拥挤的火车。

车程是一天一夜，空气很糟。蜷缩在厕所边狭小的窗口，我开始回忆四岁之前在那里度过的平静幸福的童年。父亲母亲总是很忙，大部分时间都是奶奶照顾我。记忆里她有慈祥的面容和丰润的手掌。她总是安详地抱着我坐在院子里晒太阳。院子里种满了大片大片盛开的红色金线花，风吹过的时候，会飘来一种独特的有些酸涩的清香。这个时候，如果我跑去摘下一朵插在奶奶有些花白的鬓发上，她就会呵呵笑着奖励我两颗苞谷糖。

七年后，我再次走在似曾相识的田间小路上。远处是大片大片褐色丰腴的土

地，还有一排排整整齐齐的木屋。背包很重，但是我的脚步是从来没有的轻快。路过一片金线花丛的时候，我蹲下身，轻轻折下一束放在鼻边，大口呼吸那些残留在时光里有些酸涩的清香。

然后我看见了九岁的安寻。

一间带阁楼的木屋前。一个满身伤痕的女孩，只穿着一条破烂的蓝色裙子。蹲在门外的阶梯上小声抽泣。

我走过去，从包里拿出一件衬衫披在她身上，伸出手抚摸她有些干燥的头发。然后看见她缓缓抬起的小脸上，满是淤痕和泪水的眼睛。

哥哥，你知道海在哪里吗。我要去找我的爸爸。她看着我，噙着泪水喃喃地说。

我笑了笑，伸手过去摸她的眼睛。如果你不哭，我就带你去看海。然后把手里的那束红色花朵花塞进她的掌心。

听见这句话，她迅速擦干了眼泪冲我傻傻地笑。眼睛眯成一条细长的线。

哥哥你说话要算话。

凭着依稀的印象，我拉着安寻的手跑到了老家门口。

那扇破旧发霉的木门缓缓打开的时候，奶奶眯着眼睛在门口看了我很久很久。满是皱纹的脸上露出孩子一样灿烂的笑容，眼角有隐约的泪。我在她脸上狠狠地亲了一口，然后趴在她耳边大声地说，奶奶，我饿了。安寻局促地站在一边，紧紧地拉着我的手。手心温暖而潮湿。

接过奶奶递来的两块荞麦饼，我跟安寻坐在院子里聊天。她狼吞虎咽地啃着隔夜有些僵硬的麦饼，告诉我她的妈妈在她五岁的时候生病死去。爸爸是一个海军，在北方一个部队的轮船上做舵手。可是已经快一年没有回来。刚才是她这个星期第三次被继母毒打一顿关出门外。原因只是偷吃了桌子上的三颗苞谷糖。

“可是我真的很饿。我几乎两天没有吃过东西。”

她委屈地看着我，瘦小的身体蜷缩在过于宽大的衬衫里，显得那么孤独而无助。脖子上斑驳的伤痕在阳光下泛着淡红色的光。

那是我第一次知道什么叫心痛。

我把剩下的大半块饼全部塞到她手里，然后抱住她，感觉她瘦削尖锐的骨骼硌得胸口隐隐作痛。

她愣了一会儿，放下手中的饼轻轻地拍我的背。

哥哥，不要伤心。等我爸爸回来就好了。他不回来，你可以带我去找他啊，你

刚刚答应我的。

我收紧了抱她的手臂，用力地点了点头。

那年夏天，金线花开的特别旺盛。我在那个南方小镇呆了整整一个月。几乎天天跟安寻在一起。

她带我去山上抓蚱蜢，网蝴蝶。在夕阳西下的时候把所有战利品放生。

或者只是在镇子最西角的道口，沿着蜿蜒的铁轨慢慢地走。

她喜欢揪着我的衣角，小心翼翼地走在被太阳晒得有点烫的钢轨上，然后不停地小声说话。

她说小时候他的爸爸最喜欢带着全家这里。爸爸妈妈坐在旁边的山坡上看夕阳，她一个人在铁路四周蹦蹦跳跳地玩石子，抓蚂蚁。然后在暮色浓重的时候，三个人手拉手，沿着铁轨慢慢走回家。

她说她已经记不清妈妈的脸。只是记得她眉角和我一样有一颗痣，笑容很温暖。

她说爸爸每次回来看他，身上都会带着一股淡淡的海水味道，虽然涩涩的，但很好闻。

每次这里的时候她的眼眶都会红一下，然后抓起我的衣角用力吸气。

“辰哥哥，好像和你身上的味道有点像。”

她的继母依然给他吃很少的食物，依然寻找着任何可能的理由打她。

那一天，为了抓一只从篓子里逃跑的青蛙，她被小溪边岩石绊了一交，全身衣服都湿透。回到她家的时候，那个女人尖叫着冲上来揪住她的耳朵，声音尖锐而冰冷。她使劲把她拖进家里，长长的指甲在她雪白的皮肤上划出一条条红色痕迹。

门关上的那一刻，我从来没有如此憎恨过自己不是一个大人。憎恨自己甚至没有反抗一个女人的力气。

我只能站在她家门外，辨认着木条打在皮肉上的声音和她无助而沙哑的呼喊，流着眼泪用力撞门。直到天黑，手麻了，眼泪干了，耳边轰轰作响，再也听不到任何声音。

那天以后，安寻再也没有从那个木屋里出来。

每个晚上，我都会在她家四周流连，寻找机会进去看她。直到那天沿着屋子后面一根柱子爬到阁楼，透过窗户，看见在地上蜷成一团睡着的安寻，我才发现一直以来她就是生活在这样狭小而潮湿的空间里。甚至没有一张床。

我轻轻地敲她的窗，看见她揉着眼睛朝我翻了个身，然后一下子蹦起来趴在窗

户上，微笑着泪流满面。

之后的十多天，每到半夜，我都会拿着当天省下的食物用那件衬衫包着，钻进窗户，塞到她手里。我们面对面缩在这个小小的阁楼里，小声讲话，或者坐着看星星。

每次看着她那到食物后狼吞虎咽的样子，我的心就会很痛很痛。

我轻轻地拍着她的背，说，安寻，慢慢吃。以后你天天都有饭吃。

满心疼惜地说出这句话的时候，我忘记了自己只是一个离家出走的孩子，我的家在北方那个遥远的海滨城市。我终究是要走的。

而安寻。那个在我面前鼓着腮帮子拼命点头的孩子。她也忘了。

妈妈出现在我面前的时候，我正和奶奶坐在木桌边吃晚饭。

她拉起我的手就朝门外走，没有任何多余的语言。挣扎中，我看见她右肩上别着一块黑色布料，上面有一朵白色的小花。

我的手瘫软下来，和奶奶手中的碗一起重重滑落。

一个星期前，爸爸自杀了。留下数字大到几乎永远也还不完的赌债。尸体还没有下葬，在等我回去。

临走之前我最后一次去了安寻的阁楼。

我把家里仅剩的二十三颗苞谷糖包在衬衫里，摘了一束金线花，放在她的窗口。然后像往常一样轻轻敲她的窗。但是这一次她要开窗的时候，我摇了摇头。

我在玻璃上用力哈气，在呼出的一片白色里用手指写了六个字。

[安寻，我要走了。]

安寻在我哈出的白雾旁又哈出一块，在上面轻轻地写，

[还回来吗?]

[不知道。]

写完这三个字，窗户那边很久很久都没有动静。眼角的泪正要落下，突然看见安寻的那块白气上一笔一划地写了三个字。

[我等你。]

隔着两片白茫茫的雾气，我看不清楚她的表情。

我只知道自己的眼角有一种咸咸的液体终于流下。一直一直流到心里。

妈妈在车站的门口等我。火车开动的刹那我看见一个小小的身影从月台里面窜出来。一瘸一拐地跟在车后，跑了很久很久。我闭上眼睛，闻着金线花酸涩的香气，

听见空气里回荡着一个九岁孩子绝望的请求。

[如果你能回来的话，可以带我去看海吗？]

那个时候的我不知道很多事情。比如安寻心心念念的爸爸已经在半年前的一个意外中永远留在了海底。比如我离开的那天，安寻是从高高的阁楼跳下来，拖着血肉模糊的脚跑了整整十分钟才追上火车，跟我说了最后一句话。

比如，金线花的花语，是等待。

三、2000年冬天。她似乎注定要这样安静地等待着他。在那些血肉模糊的时光里。

ZSIDE

九岁的时候，我蹲在家门口，哭着等待一个永远不会回来的男人。

十五岁的时候，我蜷缩在小小的阁楼上，努力微笑着等待一个不知道会不会回来的男人。

那天的火车站，我还没有听到辰的回答，便再也跑不动，晕倒在了站台边。被人从车站送到医院，再被继母从医院里拉出来的时候，我的怀里依然紧紧抱着那束血红的金线花和那件沾满血迹的衬衫。

那个表情阴冷的女人扯着我衣领，一瘸一拐地走在回家的路上。路很颠簸，衬衣里面的苞谷糖不断掉在地上，零零散散地滚进田间。我趁她不注意，用力甩开她的手跑去一粒一粒捡起。满身泥渍地回来的时候，这个女人揪着我的头发开始尖叫，冰冷的手掌重重地扇在我的脸上。

记忆中那天黄昏的夕阳是血红血红的颜色，她在扇完我第十一个巴掌的时候大笑着对我说，跟那小崽子去了海边也没用，你爸爸早就淹死了。

你骗人。我瞪着她。一边抓着手里的刚拣回来还沾着泥渍的一把苞谷糖狠狠塞进嘴里，用力咀嚼，不让自己流下泪来。然后听到空气里什么东西轻轻碎裂的声音。是希望。

那以后的两年，我几乎没有再跟任何人讲过任何话。表情僵硬，动作迟钝，被毒打的时候不会哭叫，吃再少的东西也不感到饿。

大部分时间，我只是安静地抱着辰的衬衣蜷缩在阁楼里，用力地呼吸上面残留的海水气息。或者看着窗台上那束已经干瘪枯黄的金线花，整天整天地发呆。

我总是想起那个夏天的门口。辰走过来抚摸我的头发，他把一束红色的花朵塞

进我的手里，温柔地抚摩我的眼睛。他说，如果你不哭，我就带你去看海。

所以辰，我真的一直一直都没有再哭。

而你，要什么时候回来呢。

那些干燥的黄昏和黎明里，我在窗子上一遍又一遍地哈出白气，用手指写上辰的名字，再看着它们一寸一寸慢慢褪去。

继母在我十二岁的一个清晨终于跟一个邻镇的男人离开。

临走的那天晚上，她第一次坐在饭桌边安静地跟我说话，这个从来只会用看待毒药般的眼神看着我的中年女人。她把碗里的一块鸡蛋饼递给我，然后用无数次操着木条打我的粗糙手掌摸我的头发。她说，我要走了。以后你再也不必用那样仇恨的眼神看着我。而我，也终于可以解脱。然后她笑了，眼神依然阴冷地看不到任何表情。

第二天镇长来家里找我的时候，我才知道她和那个男人带走了部队发给遗属的所有抚恤金远走他乡。而其中的一半，本应属于我。

白发苍苍的镇长用怜悯的眼神看着我，问我要不要告她。我笑着摇了摇头，手里紧紧捏着早上那个女人走进男人的汽车前塞给我的厚厚的一叠信。信封上有辰歪歪斜斜的字迹。

这个记忆中如恶魔般残酷的女人在彻底离开我的世界之前，终于还是留给了我一点点希望。于是我决定原谅。

因为不愿意被别人寄养。最后的办法只有出租木屋，靠得来的那点租金继续生活下去。但是我执意要继续住在我的小阁楼。镇长始终是善良的。为了不影响楼下房客的生活，入住那天，他叫人在屋外装了截木梯，直直地通向楼上。那以后，我每天悄无声息地从那里来去。像寄宿在阁楼上的野猫。

夜幕降临的时候，我蜷缩在我仅剩的小小空间里，把那些信按日期在面前一字排开，一封一封小心翼翼地拆。

[安寻，我回到家了，刚从爸爸的丧礼回来。你还好吗。走的很突然，对不起。]

[安寻，今天我们搬出了原来的家。现在住的房子又小又脏，还有一股霉味。晚上睡不着的时候，我总是想起你的阁楼。虽然小，但总是干干净净的。]

[今天的晚饭，妈妈买了一条鱼。我已经很久没有吃过鱼。可是今天吃到最后我突然很想哭。安寻，你吃饭了吗。你肚子还是那么饿吗。]

[安寻，我生病了。发很高的烧。我总是梦见你抱着我的衬衫呆呆地站在那个小小的月台。手里的金线花都谢了，你还在那里等我吗。]

[安寻，你收到我的信了吗。如果可以的话，写几个字给我。我很想你。]

[安寻，……]

两年。23封。一些简单的字句。

读到最后一封的时候，天色已经很暗很暗。下弦月皎洁的月光照在粗糙的信纸上。日期是四个月前的某一天。

[安寻，这可能是我最后一次给你写信。一个星期前我退学了。家里的负担实在太重，妈妈已经累得病倒。我开始学着在工地里找些可以干的活，所以以后会很忙。我会很努力地工作，很努力地赚钱。等还完家里的债，存够钱，我就回去看你。]

他说他会回来看我。

那一夜，我面对窗外曾经和辰一起看过的漫天繁星，第一次没有忍住哭。

于是我的等待开始继续。在那些贫穷而饥饿的漫长时光里。

我开始疯狂地存钱。

十二岁的时候，我每天清晨背着箩筐去溪边摸小鱼小虾，然后拿去集市上卖。或者在镇口摆个小摊，帮过路的人擦皮鞋。整整一天，换很少的毛票。脚底总是被碎石划伤。手指慢慢变得坚硬而粗糙。

十三岁的时候，我还在一个小饭馆里打零工。讲很少的话，拣最苦最重的活干，只为能在关门后蜷缩在角落里吃客人剩下的残羹冷炙。省下一顿晚饭的钱。

十四岁的时候，饭馆的老板在拖了我三个月工资没有给以后，把我赶出来。他用蔑视的眼光看着我，骂我是没人要的杂种。他说一年来他肯每天给我一顿剩饭吃，已经很不错。那以后我的脸上有了超过年龄的冷漠。我学会在集市上为了一毛钱跟同龄甚至比我大的孩子打得头破血流。为了一筐被撞翻的鱼虾偷偷跑去烧光撞我的人家里的整个草垛。或者跟着镇上一些表情阴冷的大人去城市里装成乞丐骗钱。为怎样分配那些脏兮兮的硬币吵的面红耳赤。

我渐渐长大，渐渐变成一个锱铢必较的冷漠少女。

只有在每个晚上回到阁楼，看到窗边那束枯萎的金线花，披上辰的衬衫时，我的心才会突然变得柔软。我趁着朦胧的月光，一遍一遍地数扑满里那些凌乱的硬币和纸钞。然后在疲惫而满足的感觉中沉沉睡去。

等我的钱装满这个扑满，寄去帮辰还完债，他就可以带着那个城市温暖的海水